

## 臺北縣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小學試辦「推動班級讀書會」實施計畫

### 壹、依據

臺北縣國民中小學提升學生國語文能力中程計畫

### 貳、目的

閱讀是學習的重要基礎，為鼓勵班級重視且落實學生閱讀知能的養成，建構班級推動讀書會有效策略與資源分享的平台，藉由提出的學校進行班級讀書會試辦工作，以形塑閱讀教育的動力泉源，深耕學生的閱讀教育。

###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縣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北縣新店市直潭國民小學

### 肆、對象

- 一、由縣內各國小提出申請，經審核通過後給酌予補助每班業務推動經費(含初階班 80 班、進階班 20 班，共補助 100 班)。
- 二、初階班每校申請班級至多 6 班。

### 伍、試辦期程

自 98 年 3 月起至 98 年 6 月止。

### 陸、試辦班別

- 一、初階班：指 97 學年度上學期未曾接受本案經費(5000 元)補助者，本期預計核定 80 班。
- 二、進階班：指 97 學年度上學期曾接受本案經費(5000 元)補助者，本期預計核定 20 班。

**【註】**教育局將另行發文公告獲選進階班之教師團隊名單，列為本縣推動班級讀書會種子教師團隊，接受各校邀請、或參與教育局指定之各項發表場合，進行班級讀書會推動經驗分享。

### 柒、試辦方式

- 一、參與試辦學校班級需提送試辦實施計畫表(可採「原班級申請」、「跨年級或跨班級」或「社團」等方式提出申請)。
- 二、讀書會進行方式由學校各班級自行決定。
- 三、試辦學校應定期瞭解參與人員之辦理成效。
- 四、試辦學校班級應於 98 年 6 月參加本縣規劃辦理之全縣班級讀書會觀摩，分享試辦成果(以 A4 紙張 3-4 頁為限，繳交格式另行公布)。
- 五、主辦單位將依收件計畫的實施可行性及各班級實施後的成效，擇優指定班級參加各項國語文研習活動的分享與發表。

六、本案 97 學年度各校試辦計畫暨成果可逕上教育局網站下載後參考。(網址：<http://www.tpc.edu.tw/>)。

#### 柒、經費補助：

- 一、初階班：每班讀書會補助相關業務費 5,000 元整。
- 二、進階班：每班讀書會補助相關業務費 8,000 元整。
- 三、每班讀書會受補助之業務費，使用項目需與試辦方案有關，如：圖書採購、資料印刷、文具紙張等，應專款專用。

#### 捌、申請辦理及審查方式

一、申請期間：即日起至 98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止。

二、申請文件：

(一)紙本一式 3 份。

1. 請各校將所提之試辦實施計畫表（如附件、提出申請班級每班 1 份），免備文逕寄至臺北縣新店市直潭國小 周德銘主任收（231 臺北縣新店市直潭路 92 號，電話：26667278 分機 150）。
2. 紙本請於 98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前寄達，逾期不予受理(請預估郵寄運送時間)。

(二)電子檔。

電子檔請同時 Mail 至：[jtesschool@hotmail.com](mailto:jtesschool@hotmail.com)

(檔名：學校+班級+推動班級讀書會方案計畫，如：直潭國小五年甲班推動班級讀書會方案計畫」以利資料彙整。

三、審查作業：

(一) 審查人員：由教育局聘請相關人員審查。

(二) 審查標準：

1. 課程設計：30%
2. 人力資源安排：20%
3. 學生學習成效評估：30%
4. 其他特色：20%

(三) 審查結果於 98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前以正式函文公告。

#### 玖、成效考核

- 一、本計畫之實施成效，將作為本縣評估全面辦理班級讀書會之參考依據。
- 二、本計畫補助之學校，未依計畫及相關規定辦理、成效不彰、或無法按時提交成果報告者，得列為下年度不予補助之參考依據。
- 三、承辦有功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予以敘獎。

拾、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試辦計畫表撰寫參考範例

臺北縣 國民小學試辦「推動班級讀書會方案」實施計畫表

|                          |                                                                                                   |      |    |    |
|--------------------------|---------------------------------------------------------------------------------------------------|------|----|----|
| 編號                       | (免填)                                                                                              | 申請學校 | 區  | 國小 |
| 申請班別                     | ( )初階班 ( )進階班                                                                                     |      |    |    |
| 申請方式<br>(請依實際申請情況勾選)     | ( )原班級申請：____年____班<br>( )跨年級，請說明：_____<br>( )跨班級，請說明：_____<br>( )社團，請說明：_____<br>( )其他，請說明：_____ |      |    |    |
| 參與學生數                    | 人                                                                                                 |      |    |    |
| 指導教師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 E-MAIL                   |                                                                                                   | 手機號碼 |    |    |
| 承辦主任                     |                                                                                                   | 聯絡電話 |    |    |
| E-MAIL                   |                                                                                                   | 手機號碼 |    |    |
| 試辦目的                     |                                                                                                   |      |    |    |
| 課程設計<br>(含推動期程、實施時間..)   |                                                                                                   |      |    |    |
| 人力資源安排<br>(如：班親會資源的協助..) |                                                                                                   |      |    |    |
| 學生學習成效評估                 |                                                                                                   |      |    |    |
| 其他<br>(如：資源整合等..)        |                                                                                                   |      |    |    |
| 預期成效                     |                                                                                                   |      |    |    |
| 分享經驗                     | <b>【本欄由申請進階班者填寫—請條列 97 學年度上學期參與試辦期間，曾經公開發表或分享的經驗，如：全縣成果發表會、週三進修發表、學年發表…】</b>                      |      |    |    |
|                          | 分享場合                                                                                              | 時間   | 地點 | 備註 |
|                          |                                                                                                   |      |    |    |
|                          |                                                                                                   |      |    |    |

| 經費概算<br>(業務費) | 目次  | 項 目 | 單 位 | 數 量  | 單 價 | 小 計 | 備 註 |  |  |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總 計 |     | 元整  |      |     |     |     |  |  |
| 申請補助經費：新台幣 元整 |     |     |     |      |     |     |     |  |  |
| 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 元整 |     |     |     | 審查意見 |     |     |     |  |  |

- 註：一、請用正楷或電腦打字方式撰寫，並以條列方式簡明敘述。  
 二、校內若有同時有多個班級提出申請，請分別填寫摘要表。  
 三、補助項目需與試辦方案有關，且專款專用。  
 四、補助科目為經常門預算，請勿編列資本門項目。  
 五、本表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列。

承辦人：

主任：

校長：